## 制造商授权书

（适用于非投标人生产的投标标的）

致：深圳市建安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 是按（国家名称)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 。兹指派按（国家名称) 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贸易公司地址) 的（贸易公司名称) 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办理贵方（项目名称）（招标编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贸易公司名称) 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贸易公司名称) 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时自动终止。我方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件，（贸易公司名称) 于　 年　 月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授权制造厂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部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部门：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书适用于制造商向代理商授权。上级代理商向下级代理商授权时可参考本格式编写。